

犯罪个案研究与启示

邵晓顺 著



YZLI0890169400



群众出版社

犯罪个案研究与启示

邵晓顺 著



YZLI0890169400

群众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犯罪个案研究与启示/邵晓顺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 - 7 - 5014 - 5036 - 7

I. ①犯… II. ①邵… III. ①犯罪分子一个案研究—中国
IV. ①D926.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29690 号

犯罪个案研究与启示

邵晓顺 著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 13.5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5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4 - 5036 - 7

定 价: 42.00 元

网 址: www.qzcbbs.com

电子邮箱: qzcbbs@sohu.com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 83905745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犯罪是其中最不和谐的部分。然而，犯罪有其规律性。从个体微观角度分析，犯罪人格、缺陷人格、犯罪心理素质，如认知能力低下、低层次需要恶性膨胀、是非观念不清、自我控制能力不足等因素是造成一个人违法犯罪的的主要内在因素。而这些内在因素又与个体经历的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中的偏差，以及与不良朋友交往和消极社会影响有关。本书通过对违法犯罪人员的个别访谈与问卷调查，来揭示造成个体违法犯罪的过程与规律，给家庭、学校教育以及矫正机构的工作以启示。

本书是个案访谈与理论分析相结合的作品。主要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对 29 名各类违法人员的谈话记录。以一问一答形式呈现。访谈中主要是探究家庭与学校教育偏差、社会管理与个人成长中的问题与个体违法犯罪的关系，在明确个体犯罪心理与不良行为特征后，给每个违法犯罪人员提出针对性的自我改正或今后人生发展建议。对话结束之后是对该个案的简要分析，以给读者更多启示。二是对违法人员犯罪原因的实证研究、对家庭教育与矫正机构的对策建议。通过对 1100 名违法人员与 400 名大学生的问卷调查与统计分析，进一步从理论上探讨个体犯罪原因；同时，根据访谈个案与实证研究结果，结合发展心理学知识，对从出生到中学阶段有效家庭教育作阐述；对理论指导下的犯罪人



个别谈话教育，希望能够对矫正机构与劳教机关的工作人员开展针对性教育改造工作提供新的参考思路。

在本书的创作思路，谈话部分采用矫正性谈话法（见附录），以笔者与违法人员一对一、面对面的谈话方式进行，谈话结束以回忆方式整理出谈话内容。虽然这种资料整理方式会遗失一些信息，而且往往经过了回忆者的认知加工，但是，笔者努力还原谈话的真实过程，并且相信谈话中的主要内容都在本书中得到了体现。在谈话对象的选择上考虑了广泛性与代表性，包括目前国内各种类型的违法犯罪人员，即监狱成年男女服刑人员、社区矫正服刑人员、未成年犯、公安看守所服刑人员，以及成年男女劳教人员、未成年劳教人员、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实证研究部分采用问卷调查与数理统计分析方法。调查问卷内容主要包括违法犯罪人的人口统计学信息、受教育情况、工作情况、婚姻家庭、交友情况、抚养人、父母文化程度与工作、家庭养育方式、家庭教育与经济情况、学校教育、早年不良行为、判刑（劳教）次数等。设计这些内容时主要依据了访谈个案中获得的信息，以及参阅了犯罪学、犯罪心理学等学科已有的研究成果。

本书的读者对象主要是：（1）父母（抚养人），特别是有18岁以下子女的父母与抚养人；（2）学校教育工作者，特别是中小学领导与教师；（3）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工作人员；（4）矫正机构工作人员，包括监狱、未成年犯管教所、公安看守所、劳动教养管理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等单位人民警察，以及社区矫正工作人员；（5）犯罪学与监狱学等学科理论研究工作者，以及相关学科专业的师生。

本书呈现的犯罪个案，作了诸多处理，以保障受访者的权益。首先，不呈现受访者的全名，而且对话中出现的姓氏，也不一定是受访者的真实姓氏；其次，受访者的家庭地址以及工作单位一般不呈现；再次，个别受访人由于经历过于敏感，对其省份



亦作了处理。另外，著作中出现的警官姓氏，亦可能非该警官的真实姓氏。这样的处理，可能会影响到读者的顺利阅读，在此表示歉意。

在个别访谈以及问卷调查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单位领导与工作人员的支持和帮助；特别是在与犯罪人谈话时常常有警官陪同，有的可能是希望从中学习谈话的技巧，但许多情况下是为了保护笔者的安全。可是也因为考虑到保护受访者的权益，给予帮助与支持的单位与人员不能一一列出，在此表示诚挚歉意，并致衷心感谢。

本书的出版得到浙江警官职业学院的资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邵晓顺的电子邮箱是：sxs86918716@163.com。

2012 年 6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部分 个案访谈	1
1. 要为今后人生作打算？没人跟我说过！ ——Z 省 F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2
2. 做生意么，总想越做越大 ——Z 省 F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9
3. 抢钱？无聊啊！ ——Z 省 F 监狱谈话记录之三	21
4. 什么是对，什么是错，我不知道 ——Z 省 P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33
5. 赌博输了钱，所以要抢劫 ——Z 省 P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50
6. 没有 200 万，我是不会停手的 ——J 市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一	58
7. 我是“拿”人家的车 ——J 市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二	69
8. 梦游盗窃，这是第三次劳教 ——Z 省 S 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一	76



9. 我不想做工, 就喜欢上网、打游戏
——Z 省 S 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二 85
10. 我是留守儿童, 父亲放任不管
——H 市 S 司法所谈话记录之一 98
11. 交通肇事, 过失犯罪
——H 市 S 司法所谈话记录之二 112
12. 我偷摩托车, 是积攒找母亲的钱
——S 省 A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119
13. 我只想着我自己
——S 省 A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128
14. 一个月工资, 我半个月就花光了
——Z 省 C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137
15. 故意杀人, 冲动性人格
——Z 省 C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150
16. 自首? 想想怕啊
——Z 省 G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160
17. 我无知, 我无畏
——Z 省 G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170
18. 那时年轻, 有四五百块钱, 就去抢了
——Z 省未成年犯管教所谈话记录之一 180
19. 贪小便宜, 吃大亏
——Z 省未成年犯管教所谈话记录之二 190
20. 初三成绩不好, 因为早恋了
——Z 省未成年犯管教所谈话记录之三 202
21. 吸毒, 因为我逆反、我好奇
——Z 省强制隔离戒毒所谈话记录 211
22. 我是“四进宫”
——Z 省 B 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225



23. 我是个好人, 哪会想到跟犯罪搭边?!	
——Z 省 B 监狱谈话记录之二	238
24. 我有个理想, 当运动员, 当音乐家	
——Z 省未成年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一	248
25. 不是坐牢, 就是残废	
——Z 省未成年劳教所谈话记录之二	262
26. 我拿人家东西拿惯了	
——Z 省 J 劳教所谈话记录	274
27. 我的性格有缺陷	
——P 县公安局看守所谈话记录之一	287
28. 冲动使我违法犯罪	
——P 县公安局看守所谈话记录之二	299
29. 我是 HIV 携带者	
——Z 省 Y 监狱谈话记录	307
第二部分 抽样调查	320
违法人员犯罪原因调查报告	321
第三部分 研究启示	368
1. 对家庭教育的启示	369
2. 对矫正机构的启示	
——违法人员犯罪原因分析与矫正途径	381
附录	400
1. 违法犯罪人员矫正性谈话构想	400
2. 调查问卷	417



第一部分 个案访谈

个案访谈部分，是从笔者近三年来所谈的 40 余个案例中选择出的 29 个。每个案例基本包括五个部分：谈话时间，谈话地点，谈话对象简介，谈话过程呈现，案例简要分析。谈话过程都是以一问一答方式呈现，而案例分析主要是分析了造成个体犯罪的原因，有的还提出了矫正思路。



1. 要为今后人生作打算？没人跟我说过！

——Z省F监狱谈话记录之一

谈话时间：2009年12月8日，9：30—11：00。

谈话地点：Z省F监狱出入监分监区阅览室。

谈话对象：张××，男，25岁，浙江人，初中文化，未婚，抢劫罪，无期徒刑。

笔者找张××谈话时，是他到监狱的第8天。

邵：张××，来，坐下来，我们一起聊聊。你今年几岁，哪里人？

张：25岁，（浙江）××地方人。

邵：你是抢劫罪，怎么一回事？跟我谈谈。

张：我有个女朋友，20岁，在××地方一歌厅当妈咪。有一个45岁的私企老板李×，多次要求我女朋友跟我断绝关系，要包她。我当然非常恼火。在我女朋友与李×到宾馆开房后，我与两个手下冲进去，抓了个现场。拿了李×身上的1.8万元作为补偿，还拿了她的卡。第二天又打电话给李×，要他汇20万到卡里。我从他的信用卡中取走了20万。

邵：你女朋友与李×到宾馆开房间，这是你设计好的吧。当场拿了他1.8万元，定抢劫罪还是准确的。

张：这个……是的。这个事本来已经没事的。是我的两个小兄弟，（李×的）卡不是在他们手上么，一个月后，他们又向李×去要1.5万元，这个时候李×报警，就查过来了。

邵：也不见得是你手下坏事。你女朋友怎样了？

张：她判了7年，现在女监那边吧。



邵：你父母怎样？你来了后写信回去了吗？

张：我母亲已经死了，父亲还在的。

邵：母亲死了？怎么一回事呢？

张：哦（沉默，回忆）那时我父母在××地方开酒楼，当时还算比较大的，在当地有点名气。我12岁时，酒楼遭人下毒，父母、帮工都中毒了，送医院抢救，母亲没抢救回来，死了。（说到母亲死亡，张×有点难过）父亲、帮工救活了。不过医药费很多，再赔了帮工费用，酒楼就倒闭了。这个事情有点大，你到当地去问，还有人知道的。

邵：父亲现在怎样？家里还有其他人吗？

张：父亲？他，在我小时就赌博，根本不关心我。我现在跟他也没什么联系。家里就我一个小孩。

邵：母亲对你好的吧。

张：母亲对我很好的。（只是）在我12岁时死了。

邵：那你12岁后谁来管你呢？

张：我就回到农村跟爷爷过。

邵：12岁，你要读初中了。

张：是的，读初中，也不想读书，到初中二年级就不读了。

邵：是你自己决定不读书的吗？大人管你吗？

张：父亲就知道赌博，每天都去赌，不管我的。初中二年级我自己决定不读书了，也没人管这事。爷爷年纪大了，60多岁，管不了我。有什么事时，有时哄哄也就过去了。老人嘛，很好骗的，而且我不听他也没办法。爷爷也就管管饭。

邵：你不读书，或者你学习成绩不好时，老师有没有找你谈谈，或者找你家人去说？

张：好像没有的。老师也不那么管的。

邵：不读书了，你做什么呢？

张：去打工。当时，一年打工下来去结工钱时，老板告诉我



(工钱)给父亲结走了。(我)问父亲(要),说没钱,是拿去赌博输掉了。当时那种感觉真是差极了。什么亲情不亲情的!(沉默一会)后来我就不再在当地打工,就来到了杭州××地方打工。

邵:是的,你父亲没有起到监护责任。而且赌博,对你带来不好的影响。

你到杭州××地方打工,人生地不熟的,开始很艰辛吧?

张:开始跟着人家做,反正打打小工。后来慢慢地做起来;再后来跟一帮小兄弟一起去承包房屋拆卸、建筑垃圾处理的工作。确实挺难的,因为大家都要做,都会做。到一个工地,拆拆房子、搬搬垃圾,很多人都会做。有什么办法?!有时就和小兄弟一起去“要”来做,有时就给建筑工地负责的人送钱、送东西。市场经济,就搞这一套。没有这个,做不了。

邵:市场经济肯定不是这样搞的。强买强卖、行贿送礼,这是没有法制的国家。你说的这些,也是有的,不能说不存在。你十五六岁出来打拼,也没有人帮你,也没有人指导你,(生活也)确实不容易。

那你从事这些工作,一年收入有多少呢?(钱)怎么花?

张:每年赚10万是有的,也许更多。如果平平常常过,也是可以过得挺好的(但做不到)。比如,回家就租一辆豪华轿车,风光风光,给当地人、亲戚看看,一般都是这样。有时小兄弟一起,就租二三辆车(回去)。

再就是,自己打工的钱,一个去赌博,一个则是到KTV唱歌、吃喝花掉了,还有就是穿名牌衣服。唱歌是这样子的,开始是一般的KTV,慢慢就高档起来,到后来就上××地方很(最)高档的KTV去唱歌。穿衣服也是这样,开始穿一般性的名牌,后来就越来越高档,穿世界名牌。

邵:你这是吃喝玩赌都有了。那么除了这些,你平时还做点



什么呢？看点书吗？

张：看点书？没想到过。最多也是看点消遣类的书。

邵：消遣类的书？看些什么呢？

张：如“汽车”杂志，“服装”杂志。有时候觉得看点书也挺好的。

邵：有朋友吗？平时交往怎样？

张：朋友么？真正的朋友是没有的。有几个小兄弟。生意场上，想利用你的为多，生意场上都是这样的。

邵：知道一个人活在世上，除了吃喝玩，还要做些什么吗？

张：自己活得好就不错了，还能做什么呢？

邵：有没有去想过人生问题？人怎么过自己的一生？

张：人生问题？没怎么考虑，过一天算一天吧。自己要成为什么样的人？没去考虑过。今后怎么办？也没怎么考虑过。

邵：你现在有钱够你生活了，但你把所有的钱都花了、赌了，你有没有想过60岁以后怎么办？年老了怎么办？按照我国现在的养老保障体制，像你这样的人，养老的钱是要自己准备的。还有，你不是有女朋友吗？你总要结婚、生孩子吧。这些都是要花钱的。你把所有的钱都花了，怎么办？

张：（呆住，迟疑一阵后答）这个没考虑……怎么从没有人跟我说过这个！（这句话张××是喊出来的，并表现出一些愤怒之情）

邵：还有，人除了吃喝玩乐，还要追求精神生活，要去看些有意义的书，还要想到为这个社会做些什么，为他人做些什么，总不能只想到自己。

（张××听到这些话有些茫然，过一阵子点头称是。看到张××的迟疑，笔者就转换一种说法，更通俗些指导。）

邵：好吧，可以这样说，你12岁就失去了母亲。之前有母亲关心你、爱护你；你父亲沉溺于赌博，他不管你；爷爷年纪大



了，管不了你。这样，你的一生，你这个人的发展到 12 岁就停止了。不是说，身高、体重发展停止了，而是你的心理发展停止了。一个人，从生下来到成长为大人，成为一个合格的社会公民，是要学习很多东西的，如生活的技能，赚钱的手艺，还有社会的规范。特别是要明白自己应当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这些都是人的成长过程中要学习的、慢慢去弄明白的。当然需要父母、老师来教你。可惜你到 12 岁，就没有人教你了。从你刚才说的情况看，你长大后日常生活就是赚钱，然后吃喝玩乐，“今朝有酒今朝醉”，没有什么精神生活，没有高尚的东西。这是什么呢？一方面说，人生下来是个动物，只会吃喝，这是人与动物一样的，叫人的自然性。但是，人是社会性动物，自己要有所追求，除了想到自己还要想到他人，要遵守社会规范，这是人的社会性。你呢，社会性没有多少发展，还是一个只知道吃吃喝喝的动物。我这样说你不要生气。

另外一方面，有一个心理学家叫马斯洛的，他有一个需要层次理论，人的需要从低到高分五层，最低层是生理需要，然后是安全需要，往上是爱的需要、自尊的需要，最高层是自我实现的需要。一个人在低层次需要满足之后，要去追求高层次的需要。你呢，仅停留于低层次的生理需要，追求吃喝玩乐，缺乏高层次的心理需要。或者说只有物质需要，没有精神需要。这个人是完整的，只是一个低层次的人。

因此，我希望你“把刑期当学期”，在监狱里你会经常听到这句话，好好学点东西。你判无期，现在刚来，还有很长的时间要待，好好利用这个时间，学习一些东西，看些书报，向英雄模范人物学习。还要认真想一想“人为什么活着”、“人在世上要做点什么”这些问题，还有前面说的“自己年纪大了怎么办”。不能再这样糊里糊涂地过日子。自己要有个计划，可以跟这里的队长、警官商量，他们都会认真帮助你的。



如果有可能，下次我再找你谈，希望到时你自己有所思考：今后怎么办？要成为什么样的人？要有些想法；监狱里怎么过？也要有个打算。今天就谈到这里。

张：谢谢警官，谢谢。

[中间省略了一段关于对他人犯罪的举报是否属于立功的对话。交谈中还了解到 15—18 岁因盗窃（从犯）在未成年犯管教所改造 3 年。]

分析：张××的人生发展在 12 岁时出现了停滞。根据艾里克森的人生发展理论，当个体成长到 12—18 岁，其心理社会发展的中心任务，是形成自我意识和自我角色，获得同一感而克服同一性混乱，即个体会出现“同一性对角色混乱”的危机。个体如果解决了这一发展危机，将获得自我同一性，顺利进入人生发展的下一阶段；而当个体不能解决这一发展危机，将产生“消极同一性”或“角色混乱”，从而给个体的心理发展带来障碍，产生社会适应不良，甚至引发个体越规行为。^① 观察张××的心理发展，没有能够解决人生发展的这一危机，出现了“消极同一性”。对“我是谁”与“我将走向何方”这些问题出现了彷徨、迷失。对自己是谁，在社会上应占什么地位，将来准备成为什么样的人以及怎样努力成为理想中的人等一系列的问题没有思考、缺乏思考，也没有人帮助、指导，甚至也没有提出这些问题叫他去思考。这是张××现在需要补偿完成的人生课题。

另一个严重的问题是，张××在少年、青年期成长过程中，缺乏关爱，而且由于是自己一个人在社会上独自打拼，自身生存的途径基本上是以越规方式实现的，再加上父亲的不良影响，其

^① [美] 赫根汉著：《人格心理学导论》，何瑾、冯增俊译，海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55—172 页。



人格上消极因素较多，可以说是一个犯罪性人格。^① 因此，矫正其犯罪人格，发展成熟自我，这些都不是一两次矫正性谈话所能解决的。对张××的改造，需要精心策划与实施一系列的矫正项目，以及在精神分析理论指导下的心理治疗。实现对张××的有效矫正，难度不小。

① 李玫瑾著：《犯罪心理研究——在犯罪防控中的作用》，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59-61 页。